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文件

粤物协通字[2019]26号

关于开展 2019 广东省物业服务企业 综合实力测评研究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19 年适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也是全党和全国人民新时代的奋斗目标。作为服务国民生活品质第一线的行业，中国物业管理行业不仅起源于广东，而且很多中国物业管理行业的领军企业总部也位于广东。为了展现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先行和引领的魅力，专业分析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发展现状，提升物业管理行业发展的质量和内涵。经研究，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广东省物协”）决定开展 2019 广东省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测评研究工作。现将测评研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测评范围及对象

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测评研究工作仅面向广东省物协会员单位开展，企业参加测评研究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注意：测评研究工作只统计广东省范围内项目的年经营总收入、管理面积、员工人数、年净利润、年度纳税总额、净资产、专业人才、示范项目、党建等数据，不计算非广东省项目的数据。）

二、主要内容

物业服务企业测评研究工作成果主要以发布《2019广东省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测评报告》的形式体现，报告的具体编撰工作详见附件。

三、组织实施

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测评研究工作由广东省物协组织实施；各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房地产业协会）根据实施方案，负责组织地方工作的开展。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物业管理系作为本次研究的第三方测评机构，具体落实测评的数据收集、整理、复核、抽查核对和问询，确保测评的公信力和准确性。第三方测评机构同样不收取任何费用。

广东省物协组织成立综合实力测评评审委员会，成员包括执行会长、部分副会长、秘书长及秘书处人员、行业专家学者、第三方测评机构主要负责人，当值执行会长担任委员会主任。综合实力测评评审委员会实行回避制度（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涉及测评自己企业或有股权合作企业需回避整个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内设专家组，协助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技术方面的工作。

四、实施原则

（一）诚信守诺原则。参与单位应本着诚实守信的精神，所上报数据必须真实，并与企业审计报告、有效合同等原始资料和数据吻合。签署承诺书，并对承诺内容负责。一经发现弄虚作假，取消测评资格。

（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测评组织方确保对企业申报的数据进行认真、严格的审查，对企业发展情况做出客观分析和评价。

(三) 保密原则。整个过程中涉及的所有上报数据、审查分数及结果均不得外传，如有泄漏，由责任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四) 免费原则。参与测评研究工作不收取费用，任何组织和个人以参加测评为由收取费用，申报单位可向广东省物协进行投诉，经查属实的，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

五、联系方式

(一) 业务咨询

联系人：朱瑞平、余清鹏

电话：020-83642973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德政北路 538 号达信大厦 6 楼
610-612 室

(二) 技术服务

联系人：乔娇娇

电话：15345814348

(三) 监督投诉

联系人：冯书丽

电话：020-83642981

附件：

关于编撰《2019 广东省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测评报告》的
实施方案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